

特 急

#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

开三防〔2022〕111号

##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冻IV级应急响应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管委会，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根据气象部门预报，16日白天，我市阴天有小雨，体感阴冷。16日夜间起，受强冷空气影响，北风加大；17至19日天气晴冷，过程最低气温5℃（19日早晨），偏北阵风6到7级。与上次11月底强冷空气相比，本次过程降温幅度略小，但最低气温更低，风力更大。

按照《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12月15日19时30分启动防冻IV级应急响应。请各镇（街）、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迅速做好如下防御工作：

一、各镇（街）、管委会和民政部门要及时开放庇护场所，做好对特困供养人员、留守老人儿童等重点人群的防寒保暖工作，

及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发改和应急管理部门积极配合做好生活类救灾物资的调拨工作。

二、公安、交通运输、海事等部门要加强陆上、水上交通安全管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交通安全。交通运输部门要组织做好辖内高速公路防御低温冰冻灾害相关应急准备和路面养护工作。

三、农业农村部门要落实好渔船、渔排人员防风工作，组织和指导农业生产和渔业养殖业落实防冻安全措施。

四、气象、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低温冰冻的监测、预报、预警以及信息报送。

五、其他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要根据本单位职责落实相关防冻工作措施。

各镇（街）、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值守，落实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如遇突发事件请及时联系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联系电话：2380288，传真：2399929。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三防办，市委值班室，文锋、伟业、彦斌、国少同志。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15 日印发

校对入：叶俊豪

打字：01